

公司代码：688150

公司简称：莱特光电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王亚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凤侠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半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02,437,58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878,800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401,558,78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8,187,054.2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审计）比例为52.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半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86,562.30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以此计算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8,173,616.5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审计）比例为73.7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78,800股，不享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因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莱特光电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莱特电子	指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莱特迈思	指	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蒲城莱特	指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众成	指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麒麟	指	西安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共青城麒麟	指	共青城麒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青荷	指	共青城青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成业	指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慧诚	指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量淳熙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量淳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和辉、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信利	指	信利（惠州）智能显示有限公司
维信诺	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视涯	指	合肥视涯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国兆	指	南京国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OLED	指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有机发光二极管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Red Prime 材料	指	红色发光功能材料
Red Host 材料	指	红色发光主体材料
Green Prime 材料	指	绿色发光功能材料
Green Host 材料	指	绿色发光主体材料
蓝光材料、蓝光系列材料	指	蓝色发光功能材料、蓝色发光主体材料、蓝色发光掺杂材料

空穴传输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负责空穴的传输，降低驱动电流并提高器件寿命，提高器件出光效率。
空穴阻挡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阻挡空穴并防止激子转移提高激子复合效率
电子传输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负责电子的传输，降低驱动电流并提高器件寿命，提高器件出光效率
发光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促进载流子复合成激子，经辐射跃迁，退激发后实现发光的有机材料
HTL	指	Hole Transport Layer，即 OLED 面板中的空穴传输层
有机发光材料	指	在电场作用下能发出光的高分子或小分子有机材料
CGL 材料	指	叠层器件用电荷产生材料
蒸镀	指	将材料在真空环境中加热，使之气化并沉积到基片而获得薄膜材料的方法，又称为真空蒸镀或真空镀膜
载流子	指	可以自由移动的带有电荷的物质微粒
迁移率	指	单位电场强度下所产生的载流子平均漂移速度
热稳定性	指	试样在特定加热条件下，加热期间内一定时间间隔的纯度变化和其它现象的变化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即专利合作条约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员工持股计划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Tandem 器件	指	叠层 OLED 器件，是通过电荷产生层将多个发光单元串联起来的一种器件结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莱特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anxi Lighte Optoelectronics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TO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亚龙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02.21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9号11幢3308室 2010.02.26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48号创业广场1幢B1503号 2012.12.04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D座11508室
公司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114
公司网址	http://www.ltom.com
电子信箱	ir@lto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潘香婷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电话	029-88338844*6050
传真	029-88338844*8000
电子信箱	panxiangting@lto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莱特光电	68815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45,522,903.78	141,389,000.30	141,389,000.30	7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484,512.57	43,743,225.19	43,743,225.19	11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482,630.17	32,831,389.97	32,302,710.45	15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44,199.15	12,296,240.09	12,296,240.09	771.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2,025,597.96	1,696,675,438.12	1,696,675,438.12	4.44
总资产	2,056,807,265.37	1,942,657,636.97	1,942,657,636.97	5.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0.11	10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0.11	10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8	0.08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2.56	2.56	增加2.7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1.92	1.89	增加2.8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22	17.51	17.51	减少5.2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3.65%,主要系随着终端消费电子需求回暖及 OLED 渗透率持续提升,公司下游客户需求持续增长,公司 OLED 终端材料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11.43%、151.23%,主要系 OLED 终端材料销售收入增加,利润增加,以及费用增长控制在营业收入增长之下,经营杠杆效应显现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771.3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均增长 109.09%,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00%,主要系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0,262.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86,089.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634.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8,834.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01,882.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621,975.90	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并对可比会计期间 2023 年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重新计算列报。
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3,296.38	同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8,679.52	同上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公司主要产品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的“有机发光材料”。

OLED 有机材料属于 OLED 产业链的上游核心材料，为 OLED 面板的重要组成部分。2024 年上半年，OLED 面板行业格局持续优化，产能逐步释放，OLED 渗透率加速提升。国内 OLED 面板厂商在产品技术、产能、性价比方面均取得了显著进步，中小尺寸 OLED 的国产化水平显著提高，国内柔性 OLED 产业呈现增长态势。群智咨询数据显示，2024 年一季度大陆 OLED 面板出货量超越长期占据首位的韩国，同比大增 55.7%，市场占比达到 51.8%，较上一季度增长 7.4 个百分点。从终端应用来看，当前智能手机是 OLED 面板的最大应用场景，AMOLED 手机渗透率不断提升，并向折叠屏及中低端手机市场拓展。根据 Omdia 市场研究机构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 OLED 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5.95 亿部，渗透率 51%，预计 2024 年增至 6.61 亿部，渗透率 55%。其中，可折叠 OLED 智能手机显示面板市场增长显著，其出货量在 2024 年有望达到 3000 万片，年化复合增速为 41.0%。在中尺寸显示领域，OLED 已经拓展至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中控屏等应用，根据 Omdia 数据，2023 年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的 AMOLED 面板出货量为 710 万片，预计 2026 年有望超过 4000 万片，年复合增长达到 79%。苹果、华为等头部厂商陆续推出搭载 AMOLED 屏幕的平板电脑产品，有望推动 AMOLED 加速向中尺寸应用领域渗透。在车载显示领域，随着新能源汽车、自动驾驶、车联网的发展，AMOLED 以其异形、超宽温域、超宽视角、快速响应等特性，将为车载显示增添更多应用。根据 Omdia 数据显示，车用 OLED 面板出货量预计 2027 年超过 900 万片。

伴随 OLED 在下游领域的应用不断扩大，技术日趋成熟，相关产业链快速发展，市场规模持续提升，京东方、维信诺先后宣布投资建设 8.6 代高世代 OLED 产线，国内面板厂商产能不断抬升。OLED 有机材料作为产业链关键上游环节，国产替代及市场需求都在快速提升。目前，在全球 OLED 有机材料供应体系中，我国企业主要集中在 OLED 中间体领域，在技术壁垒较高的 OLED 终端材料领域市占率仍然较低，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国外知名企业，包括美国 UDC、韩国 LG 化学、德国默克等公司，国内仅有少数企业进入到 OLED 面板厂商核心供应链体系并实现量产。近年来，国内 OLED 产业快速发展带动了上游材料的技术发展，加快了材料的国产化进程。国内材料厂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加强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丰富产品品类等多方面举措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及核心竞争力。未来，随着 OLED 下游需求的快速增长、产能的加速释放，以及叠层 OLED 技术的推广应用，国内具有相关技术及产品能力的材料厂商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将同步受益于 OLED 渗透率提升和国产化替代的行业增长趋势。

（二）主营业务情况

1.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 OLED 终端材料和 OLED 中间体。公司 OLED 终端材料涵盖了红、绿、蓝三色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空穴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核心功能层材料。公司 OLED 中间体结构以咪唑、三嗪、呋喃、噻吩等片段的衍生物为主，重点进行氘代类产品布局。公司 OLED 终端材料直接用于 OLED 面板的生产，OLED 中间体是生产 OLED 终端材料的前端原材料，产品的终端市场应用领域为 OLED 显示设备，包括手机、电视、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车载显示等。

2.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先后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DIC AWARD 显示材料创新金奖”、“陕西省技术发明一等奖”、“陕西省绿色工厂”及“国家级绿色工厂”等荣誉。

公司专注于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国内率先实现了 OLED 终端材料从 0 到 1 的突破，是国内少数具备自主专利并实现 OLED 终端材料量产供应的企业之一。一直以来，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知名 OLED 面板生产企业提供高品质专利产品及技术支持，依靠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优异的产品性能、完善的服务体系获得了良好的行业认知度，客户包括京东方、天马、华星光电、和辉、信利等 OLED 面板厂商，产能规模及出货量保持国内领先。公司拥有数百项 OLED 终端材料专利，针对 OLED 器件的核心发光材料建有系列化产品群，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Red Prime 材料获得国家工信部认定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Green Host 材料率先在客户端实现混合型材料的国产替代并批量供货，新产品 Red Host 材料、Green Prime 材料以及蓝光系列材料在客户端验证测试，产品品类不断增加，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3.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实际需求为导向，制定技术及产品中、长期研发战略规划，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以及现有系列产品配方优化和工艺改进，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体系，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构建了科学、高效的研发组织架构，全面支撑公司的核心技术及拳头产品的自主研发，同时与下游客户合作开发、与多所高校建立联合实验室，深化开展产学研合作，及时把握市场发展动向及研发成果转化，形成从研究开发到技术运用产业化的长效机制。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采购模式，建有完善的《供应商开发管理办法》《采购策略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规范的供应链管理及采购审批流程，明确了从采购计划到采购实施的具体要求，根据订单需求、备货需求及原材料市场变动情况建立采购计划；明确了供应商准入的基本资质要求，明晰了从产品研发到量产的供应商导入流程，在保证供应链安全及质量的前提下，按照各品类管理重点对供应商进行差异化管理，实现对供应商的分级分类；同时运用 ERP 等信息化管理手段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信息库、采购申请、计划管理、报表分析等各个管理模块，实现了申购、采购、品检、入库、付款的全流程追踪，从而保障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顺利、高效开展。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预计需求量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

(4)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客户直接下订单向公司进行采购。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专注于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核心技术涵盖了 OLED 中间体合成、OLED 升华前材料制备、OLED 终端材料的设计、生产、器件制备及评测等方面。公司通过不断深入研发，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产品质量、性能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有：

类别	技术名称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发光层材料	Prime 材料	高效率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纯度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成膜能力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匹配度能级调控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阈值电压调控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串扰改善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Host 材料	量子效率增强型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功率效能型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量产测试	自主研发
		高效率磷光蓝色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电容调控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混合型主体载流子匹配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混合型主体温度匹配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Dopant 材料	低斯托克斯位移蓝光掺杂材料开发技术	内部研发	自主研发
空穴传输材料	高效率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界面性能提升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迁移率材料研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热稳定性提升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电子传输材料	效率增强型电子传输层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寿命增强型电子传输层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叠层器件用电子发生材料的开发技术	研发开发	自主研发	
	电荷产生能力调控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能级可控的载流子调配技术	研发开发	自主研发	
升华技术	升华提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器件评测技术	器件制备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评价方案设计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材料组合评价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合成方案技术	有机化合物合成路线设计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化学合成技术	一锅法制备硼酸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新 Danheiser 苯环化反应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Cu (I) 代替 Pd 体系的 Ullman 反应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高效绿色催化偶联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用于材料性能改善的 D-H 交换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纯化技术	精准分离提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痕量检测技术	杂质管理检测分析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量产管控技术	有机合成放量管控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莱特光电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
莱特光电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年	OLED 有机材料 (Red Prime)

注：2023 年度，公司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65 项发明专利申请和 32 项发明专利授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346 项（包括 277 项国内授权专利、67 项国外授权专利和 2 项许可专利），累计申请的专利 883 项（包括 584 项国内专利申请和 2 项许可专利，170 项 PCT 国际专利申请和 127 项海外专利申请），覆盖了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空穴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核心功能层材料。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65	32	878	341
实用新型专利	0	0	5	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1	1
其他	0	0	42	33
合计	65	32	926	380

注：公司其他知识产权全部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和已注册的商标。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9,992,949.19	24,757,000.34	21.15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9,992,949.19	24,757,000.34	21.1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22	17.51	减少 5.2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性能高效率 Red Prime 材料开发	40,000,000	2,932,927.14	32,998,812.44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其中3支材料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9%，分解温度>380°C，玻璃态转变温度(Tg)>120°C。	针对不同器件体系，在效率的精准调控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为当前红光发光体系中，匹配不同 Host 材料，实现效率最优化提供了较好的成果，促进了产业化发展。
2	高阈值电压型 R-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5,000,000	97,807.38	3,712,919.26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1支材料已通过客端量产测试；项目完结。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C，玻璃化转变温度(Tg)>120°C。	在阈值电压调控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应用于红光器件，作为 Prime 层使用，可实现阈值电压的精准控制，从而改善 crosstalk 问题，提升器件整体性能。
3	长寿命 R-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12,000,000	2,231,699.91	8,725,910.20	1支材料已通过量产测试；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其中1支材料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C，玻璃化转变温度(Tg)>120°C。	开发出高纯度、高 Tg 和良好热稳定性的 Red Prime 材料，综合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发光层，能够有效促进空穴与电子的复合；材料的高稳定特性也能保证复合激子的发光效率，实现材料在红光 OLED 器件中实现产业化推广。
4	高性能 Red Host 材料开发	30,000,000	4,698,348.09	25,400,489.75	1支材料已通过量产测试；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C，玻璃态转变温度(Tg)>120°C。	电压，效率和寿命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OLED 行业正面临从 single 型 Red Host 向 premix 型 Red Host 转变的节点，项目成功量产应用前景广阔。
5	高效率 Green Host 材料开发	30,000,000	2,260,832.33	24,828,985.75	1支材料实现量产；1支材料已通过量产测试；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C，玻璃态转变温度(Tg)>120°C。	国际先进水平	可实现百公斤级别量产应用于国内显示企业，打破国外垄断状况。

					开发。			
6	长寿命 Green Host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20,000,000	2,965,506.30	14,412,444.28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1支材料在客端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C，玻璃态转变温度 (Tg)>120°C。	国际先进水平	可实现百公斤级别量产应用于国内显示企业，达到亿元级别销售额。
7	低电压 G-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12,000,000	1,063,113.74	8,702,897.84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C，玻璃化转变温度 (Tg)>120°C。	与国际厂商材料相比，在降低电压的同时，提升效率方面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绿光 Prime 层，不仅能提升空穴能力，降低电压，同时可以提升激子复合，提升效率及寿命。
8	高性能蓝光材料开发	16,250,000	2,752,665.02	4,052,496.55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C，玻璃态转变温度 (Tg)>120°C。	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 OLED 蓝光发光层，目前量产的蓝光体系为荧光体系，新一代磷光体系及材料的开发及使用，对 OLED 行业具有革命性的意义，将会极大提升面板综合性能。
9	高效率 HTL 材料研究开发	15,000,000	441,481.50	11,974,582.35	1 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HPLC≥99.9%；空穴迁移率≥1e ⁻³ ；分解温度>380°C，玻璃态转变温度 (Tg)>120°C。	调节材料能级用以匹配 OLED 以及钙钛矿器件；控制单杂制备出高迁移率的 HTL 材料，达到国内创新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通用的空穴传输层，有效促进空穴在 HTL 层与发光层直接注入和传输，从而获得高效率的 OLED 器件。同时也应用于钙钛矿光伏器件，提取和传输空穴，提升钙钛矿光伏器件的光电转化效率。
10	叠层器件用电荷产生材料开发	10,000,000	1,074,142.95	2,731,516.53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C，玻璃态转变温度 (Tg)>120°C。	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叠层 OLED 器件中，达到降低电压、提升效率及寿命的效果，促进 OLED 显示产业的横向扩展。
11	绿光 TADF 发光材料开发	2,000,000	5,490.67	654,419.24	新产品持续开发。	器件启亮电压小于 3.8V；效率达到 190 cd/A 以上；lifetime 达	绿光发光效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器件寿	通过提升绿光单色器件发光效率实现绿光发光材料国产化，最终应用于高清 OLED 显示面板。

						到 600hrs 以上。	命提升。	
12	红光配合物材料开发	2,000,000	71.56	638,520.94	新产品持续开发。	器件启亮电压小于 3.8V；效率达到 80cd/A 以上；lifetime 达到 1200hrs 以上。	红光发光效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器件寿命提升。	通过提升红光单色器件的发光效率实现红光发光材料国产化，最终应用于高清 OLED 显示面板。
13	靶点引导医药中间体的开发	9,850,000	1,143,996.86	4,466,308.47	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2-3 个靶点医药中间体的中批量认证，并最终实现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抗流感、抗肿瘤类药物的合成，应用前景广阔。
14	高效率空穴传输材料的中间体开发	3,900,000	323,631.16	1,744,958.15	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1 个空穴传输材料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终端空穴传输材料的合成，提高空穴传输材料的传输效率、寿命及降低电压等性能，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5	Red Host 材料的中间体开发	4,000,000	923,470.21	3,553,603.69	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1 个红光主体材料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终端红光主体材料的合成，提高红光主体材料的发光效率、改变低寿命现状，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6	氘代 D-H 交换技术开发	10,000,000	1,610,385.60	4,438,797.08	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打通公司氘代产品上下游，避免断供或出现“卡脖子”问题；实现 3 个氘代产品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研发的氘代中间体可应用于终端蓝光或绿光主体材料的合成，提高主体材料的寿命或用于规避主体材料专利，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7	碳-碳（氮）偶联反应新型催化剂及工艺的开发	1,000,000	0.00	765,305.04	新产品持续开发。	开发出一类新型的催化偶联体系，用于碳氮键的构建反应，降低传统芳香胺类材料的制造成本，实现芳香胺类材料的规模化生产。	国内领先水平	开发出的痕量催化剂，可以实现 1000L 以上量产芳香胺类材料。降低原材料的生产成本，增加企业盈利，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8	钙钛矿材料的开发	1,500,000	143,185.30	434,497.44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钙钛矿材料纯度 $\geq 99.9\%$ ；太阳能电池器件效率 $\geq 17.0\%$ （ 1cm^2 ）。	国内领先水平	高纯度钙钛矿材料的宏量制备技术是限制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及相关光电转换器件规模化制造的瓶颈，本项目开发的材料和技术可突破钙钛矿原位制备对其规模应用的限制。
19	钙钛矿设备的开发	12,000,000	5,324,193.47	9,008,723.01	持续开发中	达到国外同等设备水平。	国内领先水平	促进新能源领域产线升级、降本增效。
合计	/	236,500,000	29,992,949.19	163,246,188.01	/	/	/	/

注：“高性能蓝光材料开发”原项目名称为“高性能 Blue Host 材料开发”。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02	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8.65	28.7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013.64	975.9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9.94	10.2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4	3.92
硕士研究生	52	50.98
本科	45	44.12
专科	1	0.98
高中及以下	0	0.00
合计	10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0	49.0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2	41.1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7.8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1.96
60岁及以上	0	0.00
合计	102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及技术优势

公司专注于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在 OLED 终端材料领域形成了领先于业内的研发及技术优势。公司研发中心按照国家级实验室标准建立,拥有全球先进的 OLED 有机材料生产工艺和 OLED 器件制备技术研究平台,建立了从专利布局、材料结构设计、化学合成、升华提纯、器件制备到器件评测的全产业

链研发体系，掌握了全面、领先的 OLED 有机材料核心技术与生产诀窍。公司研发技术团队实力雄厚，首席科学家为科学技术部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项目人才，核心技术团队以博士领衔，硕士为主，参与了多项国家级和省、市级重点研发项目，拥有丰富的研发及产业化经验。公司坚持自主创新，通过自身长期的技术研发，同时与知名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国际领先客户合作研发，将理论研究与实际应用充分结合，持续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落地，不断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2. 客户及产品优势

OLED 终端材料是生产 OLED 面板的核心材料，OLED 面板厂商对于供应商均实行严格的认证机制，通常送样到量产需 1 到 2 年的时间。公司持续推出高性能 OLED 终端材料自主专利产品，先后进入京东方、华星光电、和辉、天马、信利等国内多家知名面板厂商的供应链体系并实现量产，在行业内形成了明显的先发优势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同时，公司与客户进行联合开发，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与良好的客户合作基础，更加准确地把握 OLED 材料的性能要求及技术趋势，保证了公司业务方向的准确性。

公司建立了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针对不同客户建有系列化的产品群，并定位于高品质的专利产品以保证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产品品类丰富，产品性能优异，关键技术指标能够达到或超过国际材料厂商的产品标准，产品现已涵盖了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空穴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器件核心功能层材料，先后实现了 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的国产替代并量产供应，新产品 Red Host 材料、Green Prime 材料及蓝光材料在客户端验证进展良好，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3. 专利优势

OLED 终端材料是 OLED 面板的核心组成部分，由于手机、平板等终端应用厂商非常重视产品的专利保护，因此面板厂商对于所选用的 OLED 有机材料具有严格的专利要求。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的开发、积累和保护，在建立技术优势的同时，通过丰富且多样化的专利布局形成深厚的技术壁垒和市场壁垒，为技术创新构筑了知识产权护城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883 项（包括 584 项国内专利申请和 2 项许可专利，170 项 PCT 国际专利申请和 127 项海外专利申请），获得授权专利 346 项（包括 277 项国内授权专利、67 项国外授权专利和 2 项许可专利），保护区域覆盖中国、美国、日本、韩国及欧洲等国家，充分保障了公司产品在客户终端全球化销售的安全性。

4. 全产业链贯通，一体化生产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及产业化经验的积累，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形成从材料结构设计、材料制备、高纯度升华、器件制备到器件评测的完整产业布局，相较于国内外其他材料厂商，公司具有快速响应的服务优势。公司拥有精细化学合成工厂及 OLED 升华工厂，形成了“OLED 中间体—OLED 升华前材料—OLED 终端材料”的一体化生产能力。一方面，公司通过自主供应 OLED 中间体，保证公司 OLED 终端材料的品质稳定；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全产业链优势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附加值，持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5. 器件评测优势

公司拥有 OLED 器件制备技术研究平台，具备器件评测能力。公司通过检测 OLED 器件的性能评价材料效率和寿命等数据，测试材料之间的搭配性，为客户推荐最适合的材料。器件评测提高了公司产品在客户验证、器件匹配等环节的效率，同时对于公司持续开发新材料、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客户粘性等具有重要作用，有助于进入面板厂商的下一代材料供应商体系。

6. 生产工艺优势

在多年的生产实践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对产品生产过程及工艺技术不断进行改良和突破，进而提升产品的品质。公司在材料的化学合成及升华提纯方面拥有丰富的量产化经验，具备较强的工艺流程设计能力。公司通过对生产技术、设备工艺的持续优化，不断提升产品收率，通过增加器件评测进一步加强了质量把控，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高水平和高稳定性。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消费电子需求回暖，OLED 凭借卓越的性能优势在下游各终端应用领域加速渗透，OLED 面板需求持续提升。与此同时，OLED 面板行业格局持续优化，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CINNO Research 发布的数据显示，国内面板厂商在全球 OLED 智能手机市场中的地位和竞争力不断提升，出货量跃居全球第一，市占率达 50.7%，较 2023 年上半年的 40.6%，增长了 10.1 个百分点。国内面板厂商在保持 6 代线的技术、产能优势外，加大对高世代 OLED 产线的投资，京东方、维信诺先后宣布投资建设 8.6 代高世代 OLED 产线，国内 OLED 面板产能不断抬升，OLED 有机材料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

面对市场机遇，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创新，深耕 OLED 有机材料领域，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凭借行业地位、研发实力、产品性能、客户资源和产能规模等竞争优势，公司核心业务稳步发展，经营保持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52.29 万元，同比增长 73.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48.45 万元，同比增长 111.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248.26 万元，同比增长 151.23%。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 研发创新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坚持“前瞻、在研、应用”三代产品同步推进的研发路线，重点进行了红、绿、蓝三色 Prime 材料、Host 材料、Dopant 材料的开发，围绕高效率、低电压、长寿命等持续升级的技术指标，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2,999.29 万元，同比增长 21.15%。新产品开发方面，公司 Red Prime 材料已持续迭代了 7 代器件的量产应用，在新一代器件中测试较好，继续保持业内领先；Green Host 材料持续迭代 2 代器件的量产应用，在新一代器件中验证顺利，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Red Host 材料已通过客户量产测试，今年有望实现批量供货。此外，公司多支材料在硅基 OLED 器件中的测试表现优良。新技术方面，公司进行了 Tandem 器件的关键核心 CGL 材料、敏化类绿光 TADF 材料、高色域显示材料等的开发，与客户

联合进行蓝色磷光技术的产业化推进。公司产品实现多样化、系列化发展，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研发平台建设方面，投入 Tandem 器件蒸镀设备、敏化及高色域检测设备，增强公司研发实力。

（二）市场拓展

1. 终端材料业务

面对 OLED 重要发展机遇，公司紧紧把握客户需求，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丰富产品品类，全力执行“产品系列化，客户全覆盖”的市场战略，实现公司业务目标。报告期内，公司 OLED 终端材料出货量大幅增长，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稳定量产供应；重点推进了新产品 Red Host 材料、Green Prime 材料及蓝光系列材料在客户端验证测试，进展良好。客户方面，保持头部 OLED 面板厂商稳定量产供应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多款产品在客户端验证测试，争取逐步实现国内 OLED 面板厂商的全覆盖。此外，公司积极拓展硅基 OLED 等其他客户，多支材料在视涯、南京国兆等客户端进行验证测试，进展良好。

2. 中间体业务

公司中间体业务包括 OLED 中间体和医药中间体。OLED 中间体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和客户结构转型取得初步成果，材料类型趋于多元化，氙代类等高附加值材料占比逐渐提升，上半年上线试产项目 7 个，有望逐步实现量产。客户结构逐步转向终端材料制造商，与韩国面板企业的一级供应商取得相关项目合作；医药中间体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药客户拓展态势良好，成功开拓了佐藤制药、正大天晴制药等知名新药公司，并展开了新药中间体合作，为公司业务贡献新的增长点。

（三）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对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不断完善专利布局和专利链群，在建立技术优势的同时，通过丰富且多样化的专利布局形成深厚的技术壁垒和市场壁垒，为技术创新构筑了知识产权护城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65 项发明专利申请，新获得 32 项发明专利授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883 项（包括 584 项国内专利申请和 2 项许可专利，170 项 PCT 国际专利申请和 127 项海外专利申请），获得授权专利 346 项（包括 277 项国内授权专利、67 项国外授权专利和 2 项许可专利），保护区域覆盖中国、美国、日本、韩国及欧洲等国家，充分保障了公司产品在客户终端全球化销售的安全性。

（四）产能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募投项目“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产能建设，部分生产及检测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产能大幅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产能 12 吨/年，募投项目后续将继续采用边建设边投用的原则，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有序进行产能释放，确保及时完成客户订单交付。

（五）降本增效

公司具有 OLED 有机材料一体化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推动降本增效工作持续精进，全面推行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通过深化精益生产管理、升级先进工艺技术等多个举措加强生产成本管控、提高生产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六）内部治理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在制度层面，公司根据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财务会计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证照及印章管理办法》《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七）积极保障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确保各项决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在信息披露方面，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市场相关方的沟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此外，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投资回报，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8,187,054.2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2.10%，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 核心技术外泄或开发滞后的风险

公司已掌握了 OLED 有机材料生产的一系列专利及专有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如果由于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竞争对手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等原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外泄，则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产品技术升级是企业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若公司未能把握住客户的需求变化或行业发展的新趋势，保持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或者由于核心技术人才出现流失而影响在研项目的推进，则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OLED 有机材料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从业企业需要在有机化学、精细化工、光学、电子信息等学科领域均具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公司长期重视研发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培养、

引进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虽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通过股权激励、薪酬福利等措施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凝聚力，同时通过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加以约束，但未来不排除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技术人才流失，从而对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和业务的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京东方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京东方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京东方为公司第一大客户。京东方目前是 OLED 小尺寸显示面板领域全球第二、全国第一的面板厂商。目前，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主要面向国内市场，在京东方市场占有率较高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维持与京东方的合作关系，公司无法通过拓展其他客户来弥补京东方销售收入下降带来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2. 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公司与京东方签订的框架协议中约定公司同一合同产品的价格每年要降价一定幅度。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京东方的同一产品在初次定价后，销售价格逐年下降，但推出的新产品重新定价。公司通过持续升级迭代推出新产品减少了老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但未来若公司无法通过持续推出新产品降低老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又或者新产品的定价大幅下降，则公司可能面临产品降价导致的毛利率下降风险，从而对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所处的 OLED 显示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中，为在国际化的竞争中取得优势，国内厂商通过持续的工艺改进和规模化的生产不断优化成本。同时，生产成本的降低是 OLED 显示面板逐步提升在下游应用领域渗透率，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必经之路。因此，“量升价跌”是行业内常见的销售情况，除京东方外，其他客户的产品也存在价格下降的可能，从而对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3. 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OLED 作为新型显示材料，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下游产品及技术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尚未进入技术及产品的成熟稳定状态，材料厂商需要具备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及客户合作基础，才能跟上市场对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若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客户的需求变化，技术升级迭代进度和成果未达预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 环境保护风险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虽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高标准环保措施，针对各主要生产线及生产设备加装了环保设施，但倘若出现处理不当或设备故障时，仍可能发生环境污染问题。同时，公司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或高压的生产环境，且会涉及到部分有毒或具有腐蚀性的化工原料，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相关设施、设备的老化，如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能力和意识，及时维护、更新相关设施、设备，公司将可能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 下游需求复苏不及预期的风险

若宏观经济情况以及消费回暖情况不及预期，下游手机、电视、笔电等消费电子市场复苏受阻，将对位于产业链上游材料端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 折旧和摊销增加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公司未来每年将新增较大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公司存在因为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2.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较为稳定，本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但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无法维持较高水平或下降的风险。

3. 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所处的 OLED 有机材料行业具有产品技术更新较快的特点。在此行业背景下，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因产品技术更新、市场需求环境变化、客户提货延迟甚至违约等情形，导致存货减值增加的可能。

（四）行业风险

1.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支持下，我国 OLED 技术取得了较快发展，但从行业整体竞争格局来看，外资企业仍占据着全球 OLED 终端材料市场的主要市场份额，在行业中有一定的先发优势。随着 OLED 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国内企业也争先向上游 OLED 终端材料方向进行业务布局，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正确应对市场竞争状况出现的变化，则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均会受到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OLED 行业受下游市场及终端消费市场需求波动的影响，其发展往往呈现一定的周期性。若未来宏观经济疲软，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下滑，将影响包括 OLED 在内的上游面板行业需求，行业将面临一定的波动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52.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3.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48.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248.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2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45,522,903.78	141,389,000.30	73.65
营业成本	82,990,797.01	49,663,355.67	67.11

销售费用	5,375,600.35	5,191,737.34	3.54
管理费用	25,028,465.59	24,519,205.36	2.08
财务费用	-1,049,380.13	-6,471,589.3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9,992,949.19	24,757,000.34	2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44,199.15	12,296,240.09	77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4,792.68	14,194,993.98	-31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9,253.66	-42,906,820.9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终端消费电子需求回暖及 OLED 渗透率持续提升,公司下游客户需求持续增长,公司 OLED 终端材料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美元汇率波动使汇兑收益较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支出和赎回变动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融资还款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1,704,239.95	14.67	206,110,014.73	10.61	46.38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0,388,458.97	6.83	104,761,464.25	5.39	34.01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1,624.00	0.00	50,000.00	0.00	-56.75	主要系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196,162.46	0.40	17,292,135.18	0.89	-52.60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额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2,131,127.40	1.08	66,761,619.83	3.44	-66.85	主要系厂房租赁到期后转自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4,752,823.97	0.72	6,943,013.57	0.36	112.48	主要系房屋装修支出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69,158.65	0.40	13,218,006.64	0.68	-37.44	主要系未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65,439.80	0.31	15,292,260.95	0.79	-58.37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31,620,323.47	1.54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新增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456,123.54	0.02	1,353,627.86	0.07	-66.30	主要系厂房租赁到期，收到租赁费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600.00	0.00	53,097.35	0.00	-96.99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32,227.38	0.22	8,610,473.30	0.44	-47.36	主要系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8,804,649.23	0.43	5,810,006.05	0.30	51.54	主要系应付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889.69	0.00	6,902.65	0.00	72.25	主要系新增未到期票据所致
预计负债	1,000,076.48	0.05	319,370.92	0.02	213.14	主要系本期末待执行亏损合同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3,485.7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81,640,454.57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43,502,957.45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254,338.87	贷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131,127.40	贷款抵押
合计	364,602,364.0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693,545,397.23	7,805,153.28			1,385,000,000.00	1,398,293,468.18		688,057,082.3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3,495,397.23	7,805,153.28			1,385,000,000.00	1,398,265,092.18		688,035,458.33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					28,376.00		21,624.00
合计	693,545,397.23	7,805,153.28			1,385,000,000.00	1,398,293,468.18		688,057,082.3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蒲城莱特	OLED 中间体及其他中间体材料的生产、销售	8,700.00	100.00	49,455.89	16,074.37	8,959.22	2,830.19
莱特电子	后勤服务管理	6,000.00	100.00	8,137.61	4,814.92	531.40	33.46
北京众成	技术咨询、开发等	100.00	100.00	2.77	2.77	0.00	-0.5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1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批准公司作为合并方吸收合并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莱特迈思。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整合和优化资源，减少内部交易和结算环节，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24年3月31日。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合并方存续经营，莱特迈思作为被合并方，其独立法人资格将予以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负债、权益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及《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莱特迈思实施吸收合并已完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部相应的审批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税务及工商注销。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1.16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3项议案,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5.17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9项议案,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分别为1次临时股东大会和1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員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02,437,58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878,800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401,558,78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8,187,054.2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审计)比例为52.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

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半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86,562.30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以此计算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8,173,616.5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审计）比例为73.7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78,800股，不享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因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规模不超过198.70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49%，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97人，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2024年3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88人，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192.60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中有1名持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对应权益应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予以收回，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人数从88人变更为87人。由于员工持股

计划相关规定，每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不得低于 12 个月，上述离职人员待最低持有期届满后办理股份变更。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3.75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莱特迈思、蒲城莱特被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西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西安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子公司莱特迈思被纳入西安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所属重点单位类别为环境风险管控。根据渭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发布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子公司蒲城莱特被纳入渭南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所属重点单位类别为地下水、大气环境、土壤污染监管。

报告期内，莱特迈思、蒲城莱特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相关环境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各项措施，已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莱特迈思排污许可证编号：91610131MA6TYF2L5H001U，蒲城莱特排污许可证编号：91610526MA6Y30F6XH001V），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报告期内均未受到环保部门处罚。莱特迈思、蒲城莱特报告期内具体排污信息如下：

（1）莱特迈思

1) 废水排放情况：达标排放

①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②排放方式：莱特迈思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西安市高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生产（实验）废液不进行外排，均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处置。

③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厂区南侧设立污水总排口 1 个。

④执行的排放标准：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西安市高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排放限值要求，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上述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西安市高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综合污水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 1A 标准。详见下表：

表 1：厂区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pH 为无量纲）

污染物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进管标准	6~9	400	500	300	45	8	70
排放环境标准	6~9	10	30	6	1.5	0.3	15

2) 废气排放情况：达标排放

①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②排放方式：实验室、仓库、升华车间废气经通风橱、排风风管集中收集后，经过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通过楼顶排气筒排放。

③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莱特迈思设有1个废气排放口，正常运行。

④执行的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的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均执行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1中电子产品制造行业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执行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详见下表：

表2：废气排放环境标准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苯	甲苯	二甲苯	颗粒物
排放限值	50	1	5	10	120

3) 固废排放情况：

报告期内，莱特迈思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物业委托市政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主要包括沾染物、废有机溶剂、废有机树脂等，均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处置。

(2) 蒲城莱特

1) 废水排放情况：达标排放

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pH、COD、氨氮、总磷。

②排放方式：废水经过蒲城莱特污水站处理后达标，进入蒲城县城南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③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蒲城莱特设立废水总排口1个，位于厂区东北侧厂界处（规范设立取样池、取样口，在线监测并联网数据上传至生态环境部门）。

④执行的排放标准：现有厂区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放污水管网送至蒲城县城南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厂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标准后纳管，蒲城县城南污水处理站的出水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1中B标准，详见下表：

表3：污水进管及排放环境标准

单位：mg/L（除pH，pH为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氨氮	总磷
-----	----	-----	----	----

进管标准	6-9	500	45	8
排放环境标准	6-9	50	8	0.5

2) 废气排放情况：达标排放

①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VOCs、甲苯、二甲苯、氯化氢、恶臭。

②排放方式：生产车间废气集中收集后，经过低温冷凝、喷淋系统吸收、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再吸附后专用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站废气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专用排气筒高空排放。

③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蒲城莱特共设废气排放口4个，其中车间废气排放口3个，污水站废气排放口1个，均正常运行。

④执行的排放标准：蒲城莱特车间废气排放口VOCs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甲苯、二甲苯、氯化氢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污水站废气排放口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VOCs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详见下表：

表4：废气排放环境标准

单位：mg/Nm³（除恶臭，恶臭无量纲）

排放口	VOCs	甲苯	二甲苯	氯化氢	恶臭
车间排放口	80	15	20	30	/
污水站排放口	/	/	/	/	2000

3) 固废排放情况：

报告期内，蒲城莱特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办公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生活及办公垃圾，分类收集并委托蒲城县高新管委会进行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生化污泥，危险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包装物、沾染物、废溶剂、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硅胶等，均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集中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莱特迈思

莱特迈思生产（实验）固废不进行外排，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定期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报告期内，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外排生活污水各项污染物均达到相关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莱特迈思设有废气处理系统，废气经通风橱排风管道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经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报告期内，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各项废气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2) 蒲城莱特

蒲城莱特设有污水处理站，污水站处理工艺经过高低浓度调节池、微电解芬顿氧化、两级EGSB厌氧反应罐、两级A/O反应池、MBR池过滤后经清水池排放，确保废水经过生化处理后经

在线监测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外排废水各项污染物均达到相关废水排放标准。

蒲城莱特设有废气处理系统，车间废气经过低温冷凝、喷淋系统、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确保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各项废气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莱特迈思、蒲城莱特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已建成运行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莱特迈思已制定《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GXHB-2023-021-L；蒲城莱特已制定《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渭南市生态环境局蒲城分局备案，备案编号6105262023116。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莱特迈思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以手工监测的方式对污染物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自行监测频次要求进行监测，定期将监测结果在国家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进行公示。蒲城莱特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以自动监测及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手工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污染物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自行监测频次要求进行监测，定期将监测结果在国家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及陕西省污染物监测信息平台上进行公示。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莱特光电不属于西安市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莱特光电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对于研发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危险废物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法规合规处理，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莱特光电为“国家级

绿色工厂”，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提高工业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和清洁生产水平，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1) 排污信息

莱特光电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1) 废水排放：纯水制备设备浓水、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化粪池、隔油池进行处置，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西安市高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废液作为危废处置。2) 废气排放：安装有 6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实验废气、仓储废气均经过通风橱、排风风管收集后，利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3) 固废排放：莱特光电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物业委托市政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主要包括沾染物、废有机溶剂、废有机树脂等，均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莱特光电安装有 6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实验废气、仓储废气均经过通风橱、排风风管收集后，利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莱特光电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已建成运行项目均获得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莱特光电已制定《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GXHB-2022-045-L。

2.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的理念，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二氧化碳主要排放途径是电能购进导致的间接排放。公司蒲城莱特工厂溶媒车间建设投运，回收有机溶剂再利用，间接减少碳排放。另外，公司通过工业及生活用电节能手段间接减少

	碳排放。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内（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西安麒麟、共青城青荷、共青城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内（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麒麟	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后两年内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 君联成业、 君联慧诚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 鼎量淳熙	本企业共持有公司700,673股首发前股份，其中538,979股股份系申报前6个月内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处受让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上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上述首发前股份。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内（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满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00%；本人在公司任职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首发前股份；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00%。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2、自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00%，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离职后6个月内，自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4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王亚龙	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3、若发行人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开展生产、经营的，且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人届时将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处置，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有权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优先收购，以避免产生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4、若发行人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或活动。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持股 5%以上股东君联成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君联慧诚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本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企业及由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九）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于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子公司，下称“莱特光电”）任职不违反本人与原单位签署的竞业协议、劳动合同或任何其他协议，如因本人违反竞业义务给莱特光电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莱特光电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不存在投资或兼职与莱特光电具有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如本人投资或兼职与莱特光电具有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给莱特光电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莱特光电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就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内员工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公司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要求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款项，或公司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宜而遭受任何罚款，由此造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将由王亚龙全额承担，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就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办理产权证书的自有房产事项承诺：如因公司（含子公司）的部分自有房产未及时办理规划手续、建设手续及产权手续导致公司被主管政府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或被主管政府部门要求对该瑕疵进行整改而发生损失或支出，或因此导致公司无法继续占有使用有关房产的，本人将承担相关处罚款项、公司进行整改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公司遭受的其他损失，并为公司寻找其他合适的房产，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公司及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如存在金融监管等方面不合规情况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本人将代其承担相应的全部费用，或在其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给予全额补偿。	2021年4月20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在本次增持股份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 ^{注1}	2024年1月31日	是	增持股份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关于增持公司股份作出的相关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2024年2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亚龙先生《关于增持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王亚龙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以个人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626,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上述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在本次增持股份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莱特光电	公司本部	蒲城莱特	全资子公司	350,000,000	2023.4.13	2023.5.16	2034.5.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莱特光电	公司本部	蒲城莱特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3.9.8	2023.9.8	2024.9.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392,759.1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1,697,375.4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1,697,375.4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1、子公司蒲城莱特向银行申请350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子公司蒲城莱特向银行申请3000万元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3月14日	887,374,885.95	805,127,902.53	1,000,000,000.00	不适用	488,843,785.37	不适用	60.72	不适用	25,030,913.14	3.11	/
合计	/	887,374,885.95	805,127,902.53	1,000,000,000.00	不适用	488,843,785.37	不适用	/	/	25,030,913.14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3,648,202.53	25,030,913.14	247,364,085.37	43.89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41,479,700.00	0.00	241,479,7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合计	/	/	/	/	805,127,902.53	25,030,913.14	488,843,785.37	/	/	/	/	/	不适用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3月25日	35,000.00	2024年4月5日	2025年4月4日	30,5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3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2024年4月5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期末余额为30,5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OLED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原定建设期为3年，计划于2023年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其建设期延长至2024年12月，延期原因主要系该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以及消费电子市场需求乏力，客户需求不及预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经综合分析和审慎评估，公司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及市场需求情况，审慎控制相关募集资金的投入，适当放缓了其建设进度。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之“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446,018	55.77				-812,758	-812,758	223,633,260	55.5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4,446,018	55.77				-812,758	-812,758	223,633,260	55.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791,737	6.41				-812,758	-812,758	24,978,979	6.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654,281	49.36				0	0	198,654,281	49.3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7,991,567	44.23				812,758	812,758	178,804,325	44.43
1、人民币普通股	177,991,567	44.23				812,758	812,758	178,804,325	44.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2,437,585	100.00				0	0	402,437,585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1,814,058 股。2024 年 3 月 18 日，其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1,814,058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亚龙	198,654,281			198,654,281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西安麒麟	17,680,000			17,680,00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共青城麒麟	3,640,000			3,640,00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共青城青荷	3,120,000			3,120,00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14,058	1,814,058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4.3.17
鼎量淳熙	538,979			538,979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3.17
合计	225,447,318	1,814,058	0	223,633,260	/	/

注：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根据相关主体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亚龙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麒麟、共青城麒麟、共青城青荷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王亚龙	626,521	199,280,802	49.52	198,654,281	198,654,281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西安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0	17,680,000	4.39	17,680,000	17,68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136,544	4.26	0	0	无	0	其他
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天津显智链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5,091,409	3.75	0	0	无	0	其他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565,548	3.37	0	0	无	0	其他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13,467,636	3.35	0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 合	6,140,600	6,200,803	1.54	0	0	无	0	其他
陕西供销知守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陕西供销合 作发展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5,987,256	1.49	0	0	无	0	其他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8,676	4,412,755	1.10	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麒麟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3,640,000	0.90	3,640,000	3,640,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36,544		人民币普通股	17,136,544			
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显智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91,409		人民币普通股	15,091,409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5,548	人民币普通股	13,565,548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67,636	人民币普通股	13,467,63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6,200,803	人民币普通股	6,200,803
陕西供销知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供销合作发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87,256	人民币普通股	5,987,256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2,755	人民币普通股	4,412,755
北京先风元创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先风同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3,870	人民币普通股	3,233,870
李敏仙	3,114,075	人民币普通股	3,114,075
刘长羽	2,818,303	人民币普通股	2,818,30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亚龙与西安麒麟及共青城麒麟互为一致行动人、君联成业与君联慧诚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亚龙	198,654,281	2025.9.18	0	IPO 首发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2	西安麒麟	17,680,000	2025.9.18	0	IPO 首发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3	共青城麒麟	3,640,000	2025.9.18	0	IPO 首发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4	共青城青荷	3,120,000	2025.9.18	0	IPO 首发限售股并承诺延长 6 个月
5	鼎量淳熙	538,979	2025.3.18	0	IPO 首发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亚龙与西安麒麟、共青城麒麟及共青城青荷互为一致行动人。			

注：可上市交易时间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亚龙	董事长、总经理	198,654,281	199,280,802	626,521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 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以个人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92.60万股股票已于2024年3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通过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新增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通过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股数(股)	占员工持股计划总股份的比例
1	王亚龙	董事长、总经理	83,000	4.31%
2	李红燕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61,000	3.17%
3	高军	副总经理	60,000	3.12%
4	孙占义	副总经理	55,000	2.86%
5	董振华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2.60%
6	薛震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4,000	2.28%
7	潘香婷	董事会秘书	44,000	2.28%

8	陈凤侠	财务总监	44,000	2.28%
9	赵晓辉	监事	45,000	2.34%
10	杨雷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39,000	2.02%
11	张银权	职工代表监事	29,000	1.51%
12	李乾	职工代表监事	20,000	1.04%
13	冯震	核心技术人员	51,000	2.65%
14	金荣国	核心技术人员	41,000	2.13%
15	马天天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2.08%
16	徐先彬	核心技术人员	33,000	1.7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574,000	29.8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合计			739,000	38.3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1,704,239.95	206,110,014.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88,035,458.33	693,495,397.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11,681.69	
应收账款	七、5	140,388,458.97	104,761,464.2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1,624.00	50,000.00
预付款项	七、8	5,849,592.86	8,009,03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7,244.75	41,44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2,076,698.13	97,422,066.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196,162.46	17,292,135.18
流动资产合计		1,237,321,161.14	1,127,181,559.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2,131,127.40	66,761,619.83
固定资产	七、21	493,181,845.51	429,073,108.41
在建工程	七、22	218,061,100.19	224,954,571.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56,724,608.71	59,233,495.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4,752,823.97	6,943,0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269,158.65	13,218,00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365,439.80	15,292,26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486,104.23	815,476,077.03
资产总计		2,056,807,265.37	1,942,657,63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1,620,323.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8,992,357.94	24,032,176.53
应付账款	七、36	62,122,923.40	65,512,855.25
预收款项	七、37	456,123.54	1,353,627.86
合同负债	七、38	1,600.00	53,09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532,227.38	8,610,473.30

应交税费	七、40	8,804,649.23	5,810,006.0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96,216.77	2,821,449.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282,265.64	6,510,354.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889.69	6,902.65
流动负债合计		138,220,577.06	114,710,942.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29,372,032.31	116,259,955.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000,076.48	319,370.92
递延收益	七、51	12,184,383.71	10,080,12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224,597.85	2,831,808.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780,000.00	1,7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561,090.35	131,271,256.06
负债合计		284,781,667.41	245,982,198.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93,716,589.35	1,001,581,052.64
减：库存股	七、56	15,185,658.28	30,009,895.9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1,456,015.43	21,456,015.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9,601,066.46	301,210,68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2,025,597.96	1,696,675,438.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2,025,597.96	1,696,675,438.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6,807,265.37	1,942,657,636.97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273,782.40	160,760,579.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8,035,458.33	693,495,397.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1,681.69	
应收账款	十九、1	157,913,749.72	54,943,388.32
应收款项融资		21,624.00	50,000.00
预付款项		3,026,943.34	7,393,567.3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8,817,312.64	136,438,83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3,537,978.97	31,456,094.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41,816.07	13,569,712.84
流动资产合计		1,364,480,347.16	1,098,107,576.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47,510,013.80	375,405,01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221,328.37
固定资产		125,482,817.70	12,241,037.36
在建工程		174,858,862.22	176,092,996.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42,503.50	13,571,542.69
无形资产		33,685,402.90	12,345,673.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329,879.52	23,606,58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6,078.98	6,606,255.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36,940.87	9,306,84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4,842,499.49	673,397,275.76
资产总计		1,909,322,846.65	1,771,504,85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620,323.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11,550.70	6,934,829.28
应付账款		89,307,328.92	58,695,392.08
预收款项			921,375.00
合同负债		1,600.00	53,799.12
应付职工薪酬		3,463,435.29	6,418,388.22
应交税费		2,118,305.46	505,184.89
其他应付款		2,510,530.01	12,844,096.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45,103.06	2,256,603.05
其他流动负债		11,889.69	6,993.88
流动负债合计		136,490,066.60	88,636,66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781,006.09	12,153,828.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3,939.01	623,897.83
递延收益		7,382,035.99	6,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0,000.00	1,7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36,981.09	20,807,725.89
负债合计		166,227,047.69	109,444,387.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0,968,395.70	1,157,273,712.67
减：库存股		15,185,658.28	30,009,895.9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56,015.43	21,456,015.43
未分配利润		343,419,461.11	110,903,047.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3,095,798.96	1,662,060,465.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9,322,846.65	1,771,504,852.62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45,522,903.78	141,389,000.3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45,522,903.78	141,389,000.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077,001.00	99,659,620.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2,990,797.01	49,663,355.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738,568.99	1,999,910.59
销售费用	七、63	5,375,600.35	5,191,737.34
管理费用	七、64	25,028,465.59	24,519,205.36
研发费用	七、65	29,992,949.19	24,757,000.34
财务费用	七、66	-1,049,380.13	-6,471,589.30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078,364.62	1,654,742.83
利息收入	七、66	2,990,708.11	3,799,111.08
加：其他收益	七、67	4,413,786.41	1,908,211.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84,403.00	2,498,903.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701,686.10	7,008,488.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86,171.17	-1,014,931.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005,865.76	-6,628,063.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653,741.36	45,501,988.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460.00	2,209,356.0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00,094.38	15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458,106.98	47,561,344.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973,594.41	3,818,11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84,512.57	43,743,225.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84,512.57	43,743,225.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84,512.57	43,743,225.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484,512.57	43,743,225.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484,512.57	43,743,225.1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15,715,046.22	133,806,181.8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13,713,215.37	72,937,258.37
税金及附加		939,375.74	304,650.94
销售费用		4,582,634.75	3,695,710.16
管理费用		20,475,226.04	21,760,793.56
研发费用		30,351,324.94	26,992,513.34
财务费用		-2,517,689.76	-7,615,192.36
其中：利息费用		39,966.11	
利息收入		2,887,575.81	3,724,530.86
加：其他收益		3,863,825.27	1,388,03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984,403.00	2,498,903.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1,686.10	7,008,488.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639.03	-48,111.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03,546.14	-3,312,183.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35,966.40	23,265,582.59
加：营业外收入		4,460.00	2,04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7,875.91	6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942,550.49	25,251,582.59
减：所得税费用		4,816,735.07	709,635.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25,815.42	24,541,946.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25,815.42	24,541,946.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125,815.42	24,541,946.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733,607.08	141,174,210.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48,001.10	11,873,33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361,066.25	6,549,3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242,674.43	159,596,91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178,853.77	65,432,958.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61,371.25	33,069,25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45,721.42	36,166,72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812,528.84	12,631,73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98,475.28	147,300,67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44,199.15	12,296,24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000,000.00	1,4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65,092.18	13,734,71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265,092.18	1,438,734,71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59,884.86	99,539,717.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5,000,000.00	1,3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459,884.86	1,424,539,71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4,792.68	14,194,99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17,392.41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781,5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98,932.41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8,326.00	100,495,334.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28,349.21	42,411,486.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003,00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09,678.75	142,906,82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9,253.66	-42,906,820.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1,157.02	4,108,496.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529,817.15	-12,307,09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100,937.05	320,353,022.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630,754.20	308,045,932.47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606,427.85	132,856,90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24,475.57	9,928,25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7,963.44	6,232,60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38,866.86	149,017,76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375,194.86	134,710,746.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28,428.61	24,377,714.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7,520.60	6,206,28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7,402.99	9,568,70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68,547.06	174,863,45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9,680.20	-25,845,69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000,000.00	1,4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65,092.18	13,734,71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00,000.00	7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965,092.18	1,510,234,71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84,716.69	57,235,827.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5,000,000.00	1,3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5,000.00	57,539,96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219,716.69	1,439,775,78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45,375.49	70,458,92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603,319.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1,5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84,859.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04,084.48	40,199,668.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3,00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07,088.02	40,199,66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7,771.37	-40,199,66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1,157.02	4,108,496.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484,623.68	8,522,06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687,624.02	295,635,05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172,247.70	304,157,117.05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1,581,052.64	30,009,895.94			21,456,015.43		301,210,680.99		1,696,675,438.12		1,696,675,438.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001,581,052.64	30,009,895.94			21,456,015.43		301,210,680.99		1,696,675,438.12		1,696,675,43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7,864,463.29	-14,824,237.66					68,390,385.47		75,350,159.84		75,350,159.8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92,484,512.57		92,484,512.57		92,484,512.5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7,864,463.29	-14,824,237.66							6,959,774.37		6,959,774.37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166,201.80	-14,824,237.66							16,990,439.46		16,990,439.46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170,846.91							6,170,846.91		6,170,846.91
4. 其他					-16,201,512.00							-16,201,512.00		-16,201,512.00
(三) 利润分配										-24,094,127.10		-24,094,127.10		-24,094,127.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94,127.10		-24,094,127.10		-24,094,127.1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993,716,589.35	15,185,658.28			21,456,015.43		369,601,066.46		1,772,025,597.96	1,772,025,597.96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996,968,789.90				20,325,952.86		265,538,660.54		1,685,270,988.30	1,685,270,98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996,968,789.90				20,325,952.86		265,538,660.54		1,685,270,988.30	1,685,270,98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25,498.62						3,499,466.69		5,124,965.31	5,124,96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43,225.19		43,743,225.19	43,743,22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625,498.62								1,625,498.62	1,625,498.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1,625,498.62								1,625,498.62	1,625,498.6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243,758.50		-40,243,758.50	-40,243,75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43,758.50		-40,243,758.50		-40,243,758.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998,594,288.52				20,325,952.86		269,038,127.23		1,690,395,953.61	1,690,395,953.61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157,273,712.67	30,009,895.94			21,456,015.43	110,903,047.89	1,662,060,46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157,273,712.67	30,009,895.94			21,456,015.43	110,903,047.89	1,662,060,46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66,305,316.97	-14,824,237.66				232,516,413.22	81,035,333.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125,815.42	47,125,81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305,316.97	-14,824,237.66					-151,481,079.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66,201.80	-14,824,237.66					16,990,43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6,170,846.91						6,170,846.91
4. 其他					-174,642,365.68						-174,642,365.68
（三）利润分配										-24,094,127.10	-24,094,127.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94,127.10	-24,094,127.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9,484,724.90	209,484,724.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990,968,395.70	15,185,658.28			21,456,015.43	343,419,461.11	1,743,095,798.96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152,661,449.93				20,325,952.86	142,689,817.17	1,718,114,80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152,661,449.93				20,325,952.86	142,689,817.17	1,718,114,80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5,498.62					-15,701,811.55	-14,076,31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41,946.95	24,541,94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5,498.62						1,625,498.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25,498.62						1,625,498.6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43,758.50	-40,243,75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43,758.50	-40,243,758.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154,286,948.55				20,325,952.86	126,988,005.62	1,704,038,492.03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陕西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光电有限), 莱特光电有限系由曾继芬和李洪宝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10 年 2 月 21 日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取得 6101001002721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1316986408773 的营业执照。2014 年 8 月 13 日,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 99 号 3 幢 3 号楼。法定代表人: 王亚龙。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243.7585 万元, 总股本为 40,243.7585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23,633,260 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8,804,325 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总经理办公室、研发中心、制造中心、销售中心、采购管理部、资产运营部、财务管理部、内审部和人力资源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 OLED 有机材料。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应收票据减值、应收账款减值、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其他应收款减值、合同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2“应收票据”、13“应收账款”、14“应收款项融资”、15“其他应收款”、17“合同资产”、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34“收入”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

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

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上个月末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之五、34“收入”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

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金融工具”2.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金融工具”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之五、34“收入”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41“其他-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金融工具”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银行以外的企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龄组合	按库龄划分的具有类似流动风险特征的存货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库龄	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
1 年以内	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 年以上	对于无领用需求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或近 1 年内无经营性销售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公司认为其可变现净值为 0； 对于有领用需求或近 1 年内存在经营性销售的存货，按库龄 1 年以内的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确认

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

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

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00%	3.17%-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①单独使用的设备，在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以验收单为时点；②属于特定工程项目的设备，在项目整体验收时，以取得项目整体验收说明和设备清单为时点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 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专利权、专利授权许可	预计受益期限	合同约定期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合作开发费用、知识产权费用、其他费用等，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41“其他-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

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内销模式下收入确认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销售商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即公司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并获取经客户签收确认的货物签收单，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完成确认收入时点。

(2)外销模式下收入确认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销售商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外销主要采用 FOB 及 CIF 方式，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即公司办理完成通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完成确认收入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

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

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报告第十节之五、41“其他-公允价值”披露。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几项内容”。		

其他说明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

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

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5%、6%、9%、13% 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关于公示陕西省 2021 年第三批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证书编号为 GR20216100228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按上述标准计算的税收扣减额应在企业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税额中扣减，当年扣减不完的，不得结转下年使用。子公司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子公司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415.99	28,176.14
银行存款	298,600,338.21	199,072,760.91
其他货币资金	3,073,485.75	7,009,077.6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1,704,239.95	206,110,014.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之说明。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8,035,458.33	693,495,397.23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688,035,458.33	693,495,397.2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88,035,458.33	693,495,397.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1,681.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11,681.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81.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681.6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681.69	100.00			1,011,681.69					
合计	1,011,681.69				1,011,681.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7,653,733.98	110,275,225.53
1 年以内小计	147,653,733.98	110,275,225.53
1 至 2 年	130,457.4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6,969.08	136,969.08
合计	147,921,160.50	110,412,194.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921,160.50	100.00	7,532,701.53	5.09	140,388,458.97	110,412,194.61	100.00	5,650,730.36	5.12	104,761,464.25
其中：										
账龄组合	147,921,160.50	100.00	7,532,701.53	5.09	140,388,458.97	110,412,194.61	100.00	5,650,730.36	5.12	104,761,464.25
合计	147,921,160.50		7,532,701.53		140,388,458.97	110,412,194.61		5,650,730.36		104,761,464.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653,733.98	7,382,686.71	5.00
1-2 年	130,457.44	13,045.74	10.00
5 年以上	136,969.08	136,969.08	100.00
合计	147,921,160.50	7,532,701.53	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50,730.36	1,881,971.17				7,532,701.53
合计	5,650,730.36	1,881,971.17				7,532,701.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6,711,609.33		96,711,609.33	65.38	4,835,580.47
第二名	30,984,746.90		30,984,746.90	20.95	1,549,237.35
第三名	8,797,210.00		8,797,210.00	5.95	439,860.50
第四名	4,154,838.88		4,154,838.88	2.81	207,741.94
第五名	1,484,129.73		1,484,129.73	1.00	74,206.49
合计	142,132,534.84		142,132,534.84	96.09	7,106,626.7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1,624.00	50,000.00
合计	21,624.00	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000.00	
合计	28,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24.00	100.00			21,624.00	50,000.00	100.00			50,000.00
其中：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1,624.00	100.00			21,624.00	5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21,624.00				21,624.00	50,000.00				5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1,624.00		
合计	21,62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28,376.00		21,624.00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21,624.00		
--------	-----------	-----------	--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82,808.89	73.22	6,881,863.18	85.93
1至2年	1,566,783.97	26.78	1,127,173.81	14.07
合计	5,849,592.86	100.00	8,009,036.9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中: 1年以上金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北京英创嘉友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1,483,872.52	1,103,872.52	预付代理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02,402.99	39.36
第二名	1,483,872.52	25.37
第三名	484,533.29	8.28
第四名	300,000.00	5.13
第五名	221,922.68	3.79
合计	4,792,731.48	8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244.75	41,444.75
合计	37,244.75	41,44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000.00	8,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89.50	59,089.50
4 至 5 年	43,500.00	31,500.00
5 年以上		
合计	98,589.50	98,589.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8,589.50	98,589.50
合计	98,589.50	98,589.5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400.00	54,744.75	57,144.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300.00	3,3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00.00	1,800.00	4,2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500.00	59,844.75	61,344.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1.5“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3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十二、1（二）“信用风险”之说明。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144.75	4,200.00				61,344.75
合计	57,144.75	4,200.00				61,344.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0,089.50	50.81	保证金及押金	3-4年	25,044.75
第二名	31,500.00	31.95	保证金及押金	4-5年	25,200.00
第三名	12,000.00	12.17	保证金及押金	4-5年	9,600.00
第四名	5,000.00	5.07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1,500.00
合计	98,589.50	100.00	/	/	61,344.7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91,684.30	4,711,452.93	14,880,231.37	21,082,852.06	3,269,952.69	17,812,899.37
在产品	45,176,396.71	1,299,013.71	43,877,383.00	40,899,805.16	1,991,342.54	38,908,462.62
库存商品	39,969,448.60	7,687,337.48	32,282,111.12	37,249,992.09	6,153,630.45	31,096,361.64
发出商品	1,036,972.64		1,036,972.64	9,604,343.18		9,604,343.18
合计	105,774,502.25	13,697,804.12	92,076,698.13	108,836,992.49	11,414,925.68	97,422,066.8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69,952.69	1,814,973.65		373,473.41		4,711,452.93
在产品	1,991,342.54	313,600.98		1,005,929.81		1,299,013.71
库存商品	6,153,630.45	2,752,561.14		1,218,854.11		7,687,337.48
合计	11,414,925.68	4,881,135.77		2,598,257.33		13,697,804.1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日常活动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在产品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库龄组合	105,774,502.25	13,697,804.12	12.95	108,836,992.49	11,414,925.68	10.49

合计	105,774,502.25	13,697,804.12	12.95	108,836,992.49	11,414,925.68	10.49
----	----------------	---------------	-------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16“存货”之说明。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	2,599,762.57	13,692,299.52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69,869.26	2,141,846.92
待摊费用	1,526,530.63	1,457,988.74
合计	8,196,162.46	17,292,135.18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782,854.78	2,749,100.65		68,531,955.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043,991.58	2,365,195.22		45,409,186.8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3,043,991.58	2,365,195.22		45,409,186.80
4.期末余额	22,738,863.20	383,905.43		23,122,768.6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72,512.34	197,823.26		1,770,335.60
2.本期增加金额	859,681.14	19,604.12		879,285.26
(1) 计提或摊销	859,681.14	19,604.12		879,285.26
3.本期减少金额	1,476,648.03	181,331.60		1,657,979.6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476,648.03	181,331.60		1,657,979.63
4.期末余额	955,545.45	36,095.78		991,641.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783,317.75	347,809.65		22,131,127.40

2.期初账面价值	64,210,342.44	2,551,277.39		66,761,619.83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1,783,317.75	蒲城项目整体完工后一起办理产权证书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3,181,845.51	429,073,108.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93,181,845.51	429,073,108.4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299,722.95	151,328,625.26	5,328,307.36	10,880,542.28	544,837,19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7,924,154.30	24,181,000.55		1,216,580.80	83,321,735.65
(1) 购置		528,997.02		248,075.71	777,072.73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80,162.72	23,652,003.53		968,505.09	39,500,671.3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43,043,991.58				43,043,991.58
3. 本期减少金额				40,479.08	40,479.08
(1) 处置或报废				40,479.08	40,479.08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35,223,877.25	175,509,625.81	5,328,307.36	12,056,644.00	628,118,454.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2,720,281.26	50,963,639.78	3,768,287.67	8,311,880.73	115,764,089.44
2. 本期增加金额	9,997,646.35	7,906,003.30	372,796.20	927,971.22	19,204,417.07
(1) 计提	8,520,998.32	7,906,003.30	372,796.20	927,971.22	17,727,769.04
(2) 其他增加	1,476,648.03				1,476,648.03
3. 本期减少金额				31,897.60	31,897.60
(1) 处置或报废				31,897.60	31,897.60
4. 期末余额	62,717,927.61	58,869,643.08	4,141,083.87	9,207,954.35	134,936,608.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2,505,949.64	116,639,982.73	1,187,223.49	2,848,689.65	493,181,845.51
2. 期初账面价值	324,579,441.69	100,364,985.48	1,560,019.69	2,568,661.55	429,073,108.4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0,090,586.44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1,981,107.57	蒲城项目整体完工后一起办理产权证书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7,950,864.79	224,814,375.23
工程物资	110,235.40	140,196.45
合计	218,061,100.19	224,954,571.6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安二期	170,917,388.92		170,917,388.92	172,562,477.61		172,562,477.61
蒲城项目	43,502,957.46		43,502,957.46	48,721,379.21		48,721,379.21
长安一期	22,277.23		22,277.23	22,277.23		22,277.23
零星工程	3,508,241.18		3,508,241.18	3,508,241.18		3,508,241.18
合计	217,950,864.79		217,950,864.79	224,814,375.23		224,814,375.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安一期	249,994,650.61	22,277.23				22,277.23	91.95	建设中				自筹
长安二期	717,842,100.00	172,562,477.61	29,154,997.50	25,858,727.61	4,941,358.58	170,917,388.92	35.23	建设中	486,786.82			募集资金及自筹
蒲城项目	410,000,000.00	48,721,379.21	13,644,491.67	13,690,248.87	5,172,664.55	43,502,957.46	95.67	建设中	5,912,578.73	234,107.15	3.66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零星工程		3,508,241.18				3,508,241.18						自筹
合计		224,814,375.23	42,799,489.17	39,548,976.48	10,114,023.13	217,950,864.79			6,399,365.55	234,107.15		/

本期其他减少系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0,114,023.13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8,849.55		18,849.55	64,269.90		64,269.90
专用设备	91,385.85		91,385.85	75,926.55		75,926.55
合计	110,235.40		110,235.40	140,196.45		140,196.45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887,719.35	45,529,134.00	19,853,727.65	5,512,361.80	105,782,942.80
2.本期增加金额	2,365,195.22				2,365,195.22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2,365,195.22				2,365,195.22
3.本期减少金额				42,452.83	42,452.83
(1)处置					
(2)其他减少				42,452.83	42,452.83
4.期末余额	37,252,914.57	45,529,134.00	19,853,727.65	5,469,908.97	108,105,685.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04,613.93	28,835,117.54	12,769,896.12	1,439,819.26	46,549,446.85
2.本期增加金额	537,983.88	2,276,456.65	1,703,319.48	313,869.62	4,831,629.63
(1)计提	356,652.28	2,276,456.65	1,703,319.48	313,869.62	4,650,298.03
(2)其他增加	181,331.60				181,331.6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42,597.81	31,111,574.19	14,473,215.60	1,753,688.88	51,381,07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210,316.76	14,417,559.81	5,380,512.05	3,716,220.09	56,724,608.71
2.期初账面价值	31,383,105.42	16,694,016.46	7,083,831.53	4,072,542.54	59,233,495.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959,391.77	9,606,912.97	1,068,561.51		13,497,743.23
专家引进费	1,261,230.34		1,081,054.56		180,175.78
其他	722,391.46	507,110.16	154,596.66		1,074,904.96
合计	6,943,013.57	10,114,023.13	2,304,212.73		14,752,823.9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230,505.65	3,184,575.85	17,065,656.04	2,559,848.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288,088.30	6,043,213.25	45,375,310.22	6,806,296.53
可抵扣亏损	9,393,867.91	1,409,080.19	44,207,838.99	6,631,175.85
政府补助	12,184,383.71	1,827,657.56	10,080,121.62	1,512,018.25
预计负债	1,000,076.48	150,011.48	319,370.92	47,905.63
合计	84,096,922.05	12,614,538.33	117,048,297.79	17,557,244.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0,764,391.87	6,114,658.78	44,311,577.83	6,646,73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3,035,458.33	455,318.75	3,495,397.23	524,309.58

(增加)				
合计	43,799,850.20	6,569,977.53	47,806,975.06	7,171,046.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5,379.68	8,269,158.65	4,339,238.02	13,218,00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45,379.68	2,224,597.85	4,339,238.02	2,831,808.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2,016,605.15	12,473,294.53
坏账准备	61,344.75	57,144.75
合计	12,077,949.90	12,530,439.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3,363,309.41	3,825,631.01	
2025	3,596,440.43	3,596,440.43	
2026	4,976,054.61	4,976,054.61	
2027	47,895.34	47,895.34	
2028	27,273.14	27,273.14	
2029	5,632.22		
合计	12,016,605.15	12,473,29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6,271,754.42		6,271,754.42	14,490,397.06		14,490,397.06
预付工程款	93,685.38		93,685.38	801,863.89		801,863.89
合计	6,365,439.80		6,365,439.80	15,292,260.95		15,292,260.9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73,485.75	3,073,485.75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009,077.68	7,009,077.68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10,881,363.15	281,640,454.57	抵押	贷款抵押	299,141,235.83	276,028,120.87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148,123.42	14,254,338.87	抵押	贷款抵押	16,148,123.42	14,488,631.55	抵押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43,502,957.45	43,502,957.45	抵押	贷款抵押	48,721,379.21	48,721,379.21	抵押	贷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3,122,768.63	22,131,127.40	抵押	贷款抵押	23,122,768.63	22,540,291.46	抵押	贷款抵押
合计	396,728,698.40	364,602,364.04			394,142,584.77	368,787,500.7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1,620,323.47	
信用借款		
合计	31,620,323.4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8,992,357.94	24,032,176.53
合计	18,992,357.94	24,032,176.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845,218.46	45,690,053.69
1-2 年	12,569,093.89	15,244,373.56
2-3 年	2,080,550.26	1,741,402.02
3-4 年	263,091.73	2,206,003.48
4-5 年	364,969.06	631,022.50
合计	62,122,923.40	65,512,855.2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34,919.03	工程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12,434,919.03	/

[注]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为7,135,510.07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56,123.54	1,353,627.86
合计	456,123.54	1,353,627.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00.00	53,097.35
合计	1,600.00	53,097.3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10,473.30	27,301,926.98	31,380,172.90	4,532,227.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		3,222,906.35	3,222,906.35	

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610,473.30	30,524,833.33	34,603,079.25	4,532,227.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55,953.85	22,888,661.57	27,176,231.08	3,968,384.34
二、职工福利费		1,941,604.48	1,941,604.48	
三、社会保险费		1,466,471.49	1,466,471.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5,458.90	1,405,458.90	
工伤保险费		61,012.59	61,012.5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49,830.00	449,83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4,519.45	555,359.44	346,035.85	563,843.0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610,473.30	27,301,926.98	31,380,172.90	4,532,227.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01,845.91	3,101,845.91	
2、失业保险费		121,060.44	121,060.4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22,906.35	3,222,906.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82,519.32	2,665,817.8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708,756.22	1,417,067.45
个人所得税	1,495,560.18	339,024.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052.85
房产税	1,197,504.84	862,941.4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9,783.36	109,783.36
印花税	172,174.18	89,762.70
教育费附加		78,022.65
地方教育附加		52,015.10
水利建设基金	35,031.35	13,512.52
环境保护税	3,319.78	5.84
残疾人保障基金		
合计	8,804,649.23	5,810,006.0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96,216.77	2,821,449.09
合计	3,396,216.77	2,821,449.0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0,000.00	240,000.00
应付费用	3,181,190.41	2,545,291.86
其他	5,026.36	36,157.23
合计	3,396,216.77	2,821,449.0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46,657.00	6,122,987.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长期借款未到期应付利息	135,608.64	387,367.71
合计	8,282,265.64	6,510,354.7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	11,681.69	
待转销项税	208.00	6,902.65
合计	11,889.69	6,902.6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129,372,032.31	116,259,955.29
合计	129,372,032.31	116,259,955.2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19,370.92	1,000,076.48	
合计	319,370.92	1,000,076.4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80,121.62	2,580,000.00	475,737.91	12,184,383.71	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进口设备贴息
合计	10,080,121.62	2,580,000.00	475,737.91	12,184,383.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合作项目	1,780,000.00	1,780,000.00
合计	1,780,000.00	1,7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说明：

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之一、“股本变动情况”之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3,695,909.45	2,166,201.80		985,862,111.25
其他资本公积	17,885,143.19	6,170,846.91	16,201,512.00	7,854,478.10
合计	1,001,581,052.64	8,337,048.71	16,201,512.00	993,716,589.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 2,166,201.80 元、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6,201,512.00 元系公司进行员工持股计划所致；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170,846.91 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0,009,895.94	19,988,760.54	34,812,998.20	15,185,658.28
合计	30,009,895.94	19,988,760.54	34,812,998.20	15,185,658.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总计回购股份 2,804,800 股，拟用于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其中 1,926,000 股已用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456,015.43			21,456,015.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456,015.43			21,456,015.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210,680.99	265,538,660.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1,210,680.99	265,538,660.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84,512.57	77,045,841.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0,062.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094,127.10	40,243,758.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601,066.46	301,210,680.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113,669.35	69,157,871.74	130,854,238.78	42,766,053.54
其他业务	15,409,234.43	13,832,925.27	10,534,761.52	6,897,302.13
合计	245,522,903.78	82,990,797.01	141,389,000.30	49,663,355.6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OLED 有机材料	212,138,352.46	59,205,897.56	212,138,352.46	59,205,897.56
其他中间	17,975,316.89	9,951,974.18	17,975,316.89	9,951,974.18

体				
面板用清洗液	12,914,605.80	12,152,609.92	12,914,605.80	12,152,609.92
其他	2,494,628.63	1,680,315.35	2,494,628.63	1,680,315.3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17,417,690.15	66,153,794.35	217,417,690.15	66,153,794.35
国外	28,105,213.63	16,837,002.66	28,105,213.63	16,837,002.66
合计	245,522,903.78	82,990,797.01	245,522,903.78	82,990,79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6,870.63	245,684.84
教育费附加	208,658.84	105,599.84
资源税		
房产税	2,206,395.53	1,060,848.47
土地使用税	219,566.72	219,566.72
车船使用税	1,800.00	2,280.00
印花税	301,790.87	179,860.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9,105.89	70,399.90
水利建设基金	170,828.65	115,340.64
环境保护税	3,551.86	329.19
合计	3,738,568.99	1,999,910.59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六、“税项”之说明。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54,083.58	2,076,314.39
业务招待费	1,472,720.97	1,483,856.40
股份支付	708,892.92	
交通差旅费	523,795.49	557,868.19
样品费	509,332.21	907,359.32
办公费	173,872.69	89,889.44
广告宣传费用	132,902.49	76,449.60
合计	5,375,600.35	5,191,737.34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69,546.67	10,388,369.95
折旧与摊销	5,903,357.54	5,130,767.11
股份支付	3,477,953.13	1,625,498.62
中介服务费	1,784,970.68	2,189,950.30
业务招待费	1,479,730.26	2,631,050.16
物业费	875,799.64	926,882.99
办公费	1,191,986.62	812,927.36
交通差旅费	316,046.84	613,810.48
其他	129,074.21	199,948.39
合计	25,028,465.59	24,519,205.36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11,252,342.99	10,676,558.10
折旧与摊销	4,390,892.31	4,030,098.92
合作开发费用	1,428,700.00	1,417,530.74
直接材料	8,303,131.61	5,787,180.98
知识产权费用[注]	841,353.98	1,359,866.86

水电气	883,903.73	532,560.77
其他费用	1,332,569.55	953,203.97
股份支付	1,560,055.02	
合计	29,992,949.19	24,757,000.34

其他说明：

[注]知识产权费用，包含专利申请费用、专利检索费用和专利检测费用等支出。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12,471.77	2,583,082.20
减：利息资本化	234,107.15	928,339.37
减：利息收入	2,990,708.11	3,799,111.08
汇兑损益	-187,634.68	-4,373,350.42
手续费支出	50,598.04	46,129.37
合计	-1,049,380.13	-6,471,589.30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55,527.58	1,388,84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75,737.91	413,550.0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3,524.27	105,821.46
进项税加计抵减	2,480,896.65	
减免税款	198,100.00	
合计	4,413,786.41	1,908,211.5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84,403.00	2,498,903.38
合计	1,984,403.00	2,498,903.3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1,686.10	7,008,488.1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701,686.10	7,008,488.17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81,971.17	-1,018,888.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00.00	3,956.5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886,171.17	-1,014,931.78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05,865.76	-6,628,063.5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005,865.76	-6,628,063.57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200.00	46,000.00	200.00

其他	4,260.00	163,356.04	4,260.00
合计	4,460.00	2,209,356.04	4,46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80,000.00	90,000.00	18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581.48		8,581.48
罚款支出、税收滞纳金	11,512.90	60,000.00	11,512.90
合计	200,094.38	150,000.00	200,094.3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31,956.80	5,434,190.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1,637.61	-1,616,071.32
合计	12,973,594.41	3,818,118.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458,106.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18,716.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020.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03,682.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580.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1.61
研发加计扣除	-4,258,719.01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9,436.50
所得税费用	12,973,59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90,487.64	3,799,111.08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	3,839,051.85	2,611,314.74
收到保证金及其他	531,526.76	138,944.39
合计	7,361,066.25	6,549,370.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682,528.84	12,631,733.62
支付保证金	130,000.00	
合计	9,812,528.84	12,631,733.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20,781,540.00	
合计	20,781,54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20,003,003.54	
合计	20,003,003.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1,603,319.39	39,966.11	22,962.03		31,620,323.47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24,094,127.10	24,094,127.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10,354.71		7,374,501.66	5,602,590.73		8,282,265.64
长期借款	116,259,955.29	18,214,073.02			5,101,996.00	129,372,032.31
合计	122,770,310.00	49,817,392.41	31,508,594.87	29,719,679.86	5,101,996.00	169,274,621.4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484,512.57	43,743,225.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05,865.76	6,628,063.57
信用减值损失	1,886,171.17	1,014,931.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27,769.04	15,208,817.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650,298.03	4,591,746.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04,212.73	2,106,513.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81.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1,686.10	-7,008,488.1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7,207.60	-2,718,608.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4,403.00	-2,498,90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48,847.99	-1,307,54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7,210.38	-308,53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9,502.92	-417,62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01,262.80	-11,437,675.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4,945.23	-34,861,602.49
其他	6,170,846.91	-438,08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44,199.15	12,296,240.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630,754.20	308,045,93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9,100,937.05	320,353,022.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529,817.15	-12,307,090.4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8,630,754.20	199,100,937.05
其中：库存现金	30,415.99	28,176.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8,600,338.21	199,072,760.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630,754.20	199,100,937.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保证金	3,073,485.75	7,009,077.68	冻结而使用受限
合计	3,073,485.75	7,009,077.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6 月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未在现金流量表中反映，金额为 16,806,325.92 元。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3,586,291.27	7.1268	96,826,780.6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22,084.30	7.1268	6,571,510.39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75,042.51	7.1268	6,236,252.9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13,901.19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1,605.3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	41,605.33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831,161.78	
合计	1,831,161.7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11,252,342.99	10,676,558.10
折旧与摊销	4,390,892.31	4,030,098.92
合作开发费用	1,428,700.00	1,417,530.74
直接材料	8,303,131.61	5,787,180.98
知识产权费用[注]	841,353.98	1,359,866.86
水电气	883,903.73	532,560.77
其他费用	1,332,569.55	953,203.97
股份支付	1,560,055.02	
合计	29,992,949.19	24,757,000.3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992,949.19	24,757,000.3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注]知识产权费用，包含专利申请费用、专利检索费用和专利检测费用等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9,348.07	陕西西安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6,000.00	陕西西安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	8,700.00	陕西渭南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服务业	100.00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080,121.62	2,580,000.00		475,737.91		12,184,383.71	与资产相关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0,000.00					1,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860,121.62	2,580,000.00		475,737.91		13,964,383.71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75,737.91	413,550.04
与收益相关	1,155,527.58	3,388,840.00
合计	1,631,265.49	3,802,390.0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十节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5%	-485.81	-389.55
下降 5%	485.81	389.55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237.33				3,237.33
应付票据	1,899.24				1,899.24
应付账款	6,212.29				6,212.29
其他应付款	339.62				339.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1.80				1,401.80
其他流动负债	1.17				1.17
长期借款		2,131.34	2,286.10	10,645.27	15,062.7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3,091.45	2,131.34	2,286.10	10,645.27	28,154.1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403.22				2,403.22
应付账款	6,551.29				6,551.29
其他应付款	282.14				28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1.56				1,161.56
长期借款		1,536.97	1,925.46	10,241.52	13,703.9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0,398.21	1,536.97	1,925.46	10,241.52	24,102.16

（四）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3.85%（2023 年 12 月 31 日：12.66%）。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88,035,458.33		688,035,458.3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8,035,458.33		688,035,458.33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21,624.00		21,624.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88,057,082.33		688,057,082.3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亚龙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亚龙。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上述关联方为实际控制人王亚龙及其配偶李红燕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08,434.80	1,127,064.23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610,396.70	290,466.05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330.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亚龙、李红燕	9,628.20	2023/5/16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841.36	2023/8/29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06.06	2023/9/21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82.13	2023/10/27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427.62	2023/11/14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328.91	2023/11/28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67.55	2023/12/27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478.51	2024/1/30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770.29	2024/2/5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82.57	2024/3/1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116.34	2024/4/1	2034/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322.35	2024/4/26	2034/5/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以上担保到期日为 2034/5/15 的借款担保为实际控制人王亚龙及其配偶李红燕为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的担保，借款合同总额度 3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借款额度 13,751.87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2.63	523.4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15,803.54	365,393.70
预收款项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8,234.16
预收款项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40,32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001,000.00	10,800,790.00					13,000.00	135,530.00
销售人员	289,000.00	3,118,310.00						
研发人员	636,000.00	6,862,440.00						
合计	1,926,000.00	20,781,540.00					13,000.00	135,53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最近一次增资前外部投资者的入股价格/授予日收盘价减行权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入股价格/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实际行权股数/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055,990.1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429,197.28	
销售人员	708,892.92	
研发人员	2,032,756.71	
合计	6,170,846.91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4,593,503.84	401,740,805.79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2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2022年3月18日以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0,243,75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05元/股，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7,374,885.95元，扣除发行费用82,442,472.8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04,932,413.09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免收2022年度相关费用的通知》(上证发[2022]40号)文件，免收沪市存量及增量上市公司2022年上市初费和上市年费。公司原扣减发行上市手续费人民币195,489.43元无需支付，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805,127,902.53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63,648,202.53	247,364,085.37
补充流动资产	241,479,700.00	241,479,700.00
合计	805,127,902.53	488,843,785.37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第十节之十六、2、(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 日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西安分行 营业部	蒲城莱特光电 新材料生产研 发基地	39,365.52	36,152.89	13,751.87	2034/5/15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a.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蒲城莱特光电 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兴业银行西安 分行营业部	13,751.87	2034/5/15	[注 1]

[注 1]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王亚龙、李红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b. 本公司为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2024年6月30日已开立未到期票据余额1,417.87万元。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单位：元)：

出票人	金额	到期日
出票人 A	28,000.00	2024/9/11
出票人 B	11,681.69	2024/10/7
合计	39,681.69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187,054.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重要提示/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额上限为 2,143.98 万元，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份，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回购股票不超过 198.70 万股。

截至 2024 年 3 月 5 日止，公司已收到 88 名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20,781,540.00 元，认购股份 192.60 万股。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5,179,024.73	56,369,653.01
1 年以内小计	165,179,024.73	56,369,653.01
1 至 2 年	130,457.4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6,969.08	136,969.08

合计	165,446,451.25	56,506,622.09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446,451.25	100.00	7,532,701.53	4.55	157,913,749.72	56,506,622.09	100.00	1,563,233.77	2.77	54,943,388.3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7,525,290.75	10.59			17,525,290.75	27,844,359.20	49.28			27,844,359.20
账龄组合	147,921,160.50	89.41	7,532,701.53	5.09	140,388,458.97	28,662,262.89	50.72	1,563,233.77	5.45	27,099,029.12
合计	165,446,451.25	100.00	7,532,701.53	4.55	157,913,749.72	56,506,622.09	100.00	1,563,233.77	2.77	54,943,388.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7,653,733.98	7,382,686.71	5.00
1至2年	130,457.44	13,045.74	10.00
5年以上	136,969.08	136,969.08	100.00
合计	147,921,160.50	7,532,701.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3,233.77	5,969,467.76				7,532,701.53
合计	1,563,233.77	5,969,467.76				7,532,701.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主要系吸收合并莱特迈思后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6,711,609.33		96,711,609.33	58.45	4,835,580.47
第二名	30,984,746.90		30,984,746.90	18.73	1,549,237.35
第三名	17,525,290.75		17,525,290.75	10.59	
第四名	8,797,210.00		8,797,210.00	5.32	439,860.50
第五名	4,154,838.88		4,154,838.88	2.51	207,741.94
合计	158,173,695.86		158,173,695.86	95.60	7,032,420.2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8,817,312.64	136,438,837.52
合计	138,817,312.64	136,438,83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3,169,385.23	35,131,427.79
1年以内小计	23,169,385.23	35,131,427.79
1至2年	115,620,482.66	101,275,764.98
2至3年		3,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0,089.50	59,089.50
4至5年	12,000.00	
5年以上		
合计	138,851,957.39	136,469,282.2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8,789,867.89	136,407,192.77
押金保证金	62,089.50	62,089.50
合计	138,851,957.39	136,469,282.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		900.00	29,544.75	30,444.75

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5,026.85	15,026.8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26.85	-9,926.85	4,2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4,644.75	34,644.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十一)5“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3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44.75	4,200.00				34,644.75
合计	30,444.75	4,200.00				34,644.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6,898,926.64	76.98	往来款	注 1	
第二名	31,890,941.25	22.97	往来款	1 至 2 年	
第三名	50,089.50	0.04	押金保证金	3 至 4 年	25,044.75
第四名	12,000.00	0.01	押金保证金	4 至 5 年	9,600.00
合计	138,851,957.39	100.00			34,644.75

注 1：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23,169,385.23 元，1-2 年金额 83,729,541.41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510,013.80		147,510,013.80	375,405,016.31		375,405,016.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7,510,013.80		147,510,013.80	375,405,016.31		375,405,016.3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27,551.66		60,127,551.66		
陕西莱特迈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28,405,016.31	182,742.30	228,587,758.61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87,000,000.00	262,462.14		87,262,462.14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375,405,016.31	692,756.10	228,587,758.61	147,510,013.80		

注：本期减少系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莱特迈思引起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变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莱特迈思尚未完成税务及工商注销。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912,088.96	110,270,689.09	131,470,088.55	71,196,605.32
其他业务	4,802,957.26	3,442,526.28	2,336,093.30	1,740,653.05
合计	215,715,046.22	113,713,215.37	133,806,181.85	72,937,258.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84,403.00	2,498,903.38
合计	1,984,403.00	2,498,903.38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0,262.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86,089.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634.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8,834.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01,882.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621,975.90	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并对可比会计期间 2023 年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重新计算列报
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3,296.38	同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8,679.52	同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1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亚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